

证券代码：002992

证券简称：宝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04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赣州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宝明科技”）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赣州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公司二级子公司赣州市宝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赣州宝明”）拟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（以下简称“赣州银行开发区支行”）申请人民币2亿元固定资产贷款，贷款期限3年。赣州宝明将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作为抵押，公司及子公司惠州市宝明精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明精工”）对上述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内容以与银行签署的相关担保文件为准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赣州市宝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8年07月09日
- 3、注册地点：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道1号1#厂房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赵之光
- 5、注册资本：5000万人民币
- 6、经营范围：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（以上两项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

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，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一般项目：显示器件制造，显示器件销售，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，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，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，电子元器件制造，电子元器件批发，电子元器件零售，技术玻璃制品制造，技术玻璃制品销售，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，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，其他电子器件制造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。

7、股权结构及与本公司关系：宝明科技持有宝明精工 100% 股权，宝明精工持有赣州宝明 100% 股权。

（二）被担保人财务状况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2020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21 年 9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66,035.15	69,149.11
负债总额	65,327.42	66,987.19
净资产	707.73	2,161.92
项目	2020 年 1-12 月（经审计）	2021 年 1-9 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8,829.87	15,184.81
利润总额	-669.42	1,618.81
净利润	-484.26	1,454.19

（三）被担保人诚信状况

赣州宝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- 2、担保金额：人民币贰亿元（小写：200,000,000.00 元）
- 3、担保期限：三年
- 4、具体担保条件、期限及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签署

本次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，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，公司将根据赣州宝明的实际用资需求，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与赣州银行开发区支行签订具体的担保协

议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赣州银行开发区支行共同协商确定，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为赣州宝明提供融资担保，系基于赣州宝明的业务发展需要，可使公司的业务规模和市场空间得到进一步的提高，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需求，有助于增强公司综合盈利能力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经济效益。

赣州宝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日常管理与业务开展有充分的了解和控制，风险可控，无需提供反担保，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。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为赣州宝明提供融资担保，是基于赣州宝明正常经营所需作出的，且充分考虑了赣州宝明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。赣州宝明为公司二级子公司，对于此次担保，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。

本次担保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我们同意《关于为赣州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借款总余额为人民币 8,500.00 万元，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.60%，公司除上述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，亦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月20日